附件

关于2021年度“三支一扶”人员XXX

转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申请（参考模板）

盘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本人XXX，身份证号XXXXXXXXXXXXXXXXXX，联系电话：XXXXXXXXXXX，于XXXX年经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统一组织招募到XXXX单位参加“三支一扶”计划，服务期为XXXX年XX月XX日至XXXX年XX月XX日，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。根据《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切实做好2023年“三支一扶”人员考核及期满就业等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》（黔人社函〔2023〕63号）、《盘州市2021年度“三支一扶”人员服务期满转聘公告》等要求，经对照，本人符合转聘条件，现申请转聘为XXXXXXXX事业单位工作人员。请予以批准为谢。

 申请人（按手印）：

2023年X月X日